公司代码：688545　　公司简称：兴福电子

湖北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描述可能存在的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部分，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1.3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兴福电子	688545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力	王力
电话	0717-6949200	0717-6949200
办公地址	湖北省宜昌市伍家岗区沿江大道188-9号2002室	湖北省宜昌市伍家岗区沿江大道188-9号2002室
电子信箱	ir@sinophorus.com	ir@sinophorus.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4,084,424,025.80	2,994,235,626.06	36.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858,389,985.70	1,749,232,318.19	63.41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672,479,150.20	511,658,167.02	31.43
利润总额	117,568,592.62	94,889,137.00	23.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4,405,714.30	85,323,175.80	22.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5,529,977.10	82,091,941.54	16.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220,952.13	162,773,319.06	-70.9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89	5.33	减少1.44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	0.33	-9.0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0	0.33	-9.0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83	5.52	增加0.31个百分点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7,65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9.93	143,750,000	143,750,000	143,750,000	无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二期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94	25,000,000	25,000,000	25,000,000	无	
宜昌芯福创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6.11	22,000,000	22,000,000	22,000,000	无	
长存资本(武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2.38	8,561,643	8,561,643	8,561,643	无	
宜昌兴昕创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22	8,000,000	8,000,000	8,000,000	无	
华泰兴福电子家园1号科创板员工持股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14	7,705,479	7,705,479	7,705,479	无	
厦门联和二期集成电路产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其他	2.08	7,500,000	7,500,000	7,500,000	无	
合肥石溪产恒二期集成电路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08	7,500,000	7,500,000	7,500,000	无	
浙江奥鑫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2.01	7,250,000	7,250,000	7,250,000	无	
海南兴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01	7,250,000	7,250,000	7,250,00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叶瑞同时担任芯福创投与兴昕创投执行事务合伙人，芯福创投与兴昕创投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545　　证券简称：兴福电子　　公告编号：2025-036

湖北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5年5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4月修订)》等有关规定，湖北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编制了《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湖北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414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0,000万股，本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1.6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16,8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不含增值税)9,695.56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07,104.44万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已经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确认，于2025年1月17日出具了《湖北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勤信验字[2025]第0001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累计直接投入募投项目(包含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未包含2025年6月已使用承兑汇票投入但未完成置换的金额2,153.23万元)36,293.29万元，以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的余额为70,000万元；2025年1-6月，公司收到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利息收入和理财产品收益并扣除银行续费的净额为213.25万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1,399.8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净额	107,104.44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减去手续费支出	213.25
二、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06,293.29
其中：1、直接投入募投项目(包含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未包含2025年6月已使用承兑汇票投入但未完成置换的资金)	36,293.29
2、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70,000.00
三、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	1,024.40
四、募集资金专户中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375.47
五、募集资金专户实际余额	1,399.87

注：总计数与分项数值总和不符，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进行了规定。公司已于2025年1月与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伍家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上述协议。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伍家支行	42250133150100001933	280.6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	8111501012801253252	597.2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伍家支行	42250133150100001944	448.6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伍家支行	42250133150100001945	73.34
合 计		1,399.87

三、本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使用募集资金，截至2025年6月30日，具体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5年2月21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19,893.72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1,206.51万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使用募集资金21,100.23万元置换上述预先投入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2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湖北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公司于2025年2月21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使用、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同意公司及子公司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70,000万元(包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收益类型	金额	起止日期
建行宜昌伍家支行	大额存单	固定利率收益	4,500.00	2025/6/11-2025/7/11
建行宜昌伍家支行	大额存单	固定利率收益	10,000.00	2025/6/20-2025/7/20
建行宜昌伍家支行	大额存单	固定利率收益	13,000.00	2025/3/10-2025/9/10
建行宜昌伍家支行	大额存单	固定利率收益	1,210.00	2025/3/10-2026/3/10
建行宜昌伍家支行	大额存单	固定利率收益	18,800.00	2025/6/18-2025/7/18
建行宜昌伍家支行	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利率收益(保最低利率收益)	10,000.00	2025/6/27-2025/9/27
中信银行宜昌分行	大额存单	固定利率收益	3,000.00	2025/3/11-2025/09/11
中信银行宜昌分行	大额存单	固定利率收益	3,000.00	2025/6/11-2025/12/11
中信银行宜昌分行	大额存单	固定利率收益	1,590.00	2025/6/16-2025/7/16
中信银行宜昌分行	大额存单	固定利率收益	1,000.00	2025/6/16-2025/12/16
建行宜昌伍家支行	大额存单	固定利率收益	2,000.00	2025/3/10-2025/09/10
建行宜昌伍家支行	大额存单	固定利率收益	1,900.00	2025/6/11-2025/7/11
合计		/	70,000.00	/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2025年2月21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及募投项目的实施需要，对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的金额进行调整，不足部分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解决。保荐机构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2.2025年2月21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和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上海兴福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增资50,000万元和借款23,830.83万元以实施募投项目。保荐机构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3.2025年2月21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保荐机构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已置换以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11,536.55万元。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本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2025年7月18日、2025年8月11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使用募集资金实施部分项目暨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总额并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市场需求变化和未来业务发展战略，终止使用募集资金实施“电子化学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该项目的建设资金公司全部以自有或自筹资金投入；同时，将“4万吨/年超高纯电子化学品项目(上海)”投资总额由57,099.05万元调整至79,338.27万元，并将原计划投入“电子化学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18,799.86万元(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项目专户资金余额为准)用途变更为用于“4万吨/年超高纯电子化学品项目(上海)”建设。本次终止使用募集资金实施“电子化学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后，“电子化学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将不再作为募投项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5年半年度，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的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湖北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19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07,104.44		本半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6,293.2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6,293.2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半年度投入金额(注1)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半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3万吨/年电子级磷酸项目(新建)	不适用	10,635.71	10,635.71	10,635.71	6,854.53	6,854.53	-3,781.18	64.45	2023年7月	3,847.04	是	否
4万吨/年超高纯电子化学品项目(上海)	不适用	55,030.97	55,030.97	55,030.97	15,967.12	15,967.12	-39,063.85	29.01	2026年6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万吨/年电子级氨水联产1万吨/年电子级氨气项目	不适用	24,362.09	22,637.90	22,637.90	13,471.65	13,471.65	-9,166.25	59.51	2024年10月	-993.47	注2	否
电子化学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不适用	30,971.23	18,799.86	18,799.86	0.00	0.00	-18,799.86	0.00	注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121,000.00	107,104.44	107,104.44	36,293.29	36,293.29	-70,811.15	33.89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三、本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二)募集资金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三、本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四)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三、本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注1：“本半年度投入金额”包括2025年1-6月使用募集资金直接支付金额及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未包括2025年6月已使用承兑汇票投入但未完成置换的金额。

注2：2万吨/年电子级氨水联产1万吨/年电子级氨气项目虽已建设完成投入使用，产品验证客户导入工作仍在积极推进中，项目产能未充分释放，但相关资产已开始折旧摊销，因此导致本期该项目产生效益为负。

注3：2025年7月18日、2025年8月11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使用募集资金实施部分项目暨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总额并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市场需求变化和未来业务发展战略，终止使用募集资金实施“电子化学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该项目的建设资金公司全部以自有或自筹资金投入；同时，将“4万吨/年超高纯电子化学品项目(上海)”投资总额由57,099.05万元调整至79,338.27万元，并将原计划投入“电子化学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18,799.86万元(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项目专户资金余额为准)用途变更为用于“4万吨/年超高纯电子化学品项目(上海)”建设，本次终止使用募集资金实施“电子化学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后，“电子化学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将不再作为募投项目。

注4：总计数与分项数值总和不符，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证券代码：600326　　证券简称：西藏天路　　公告编号：2025-054号

转债代码：110060　　转债简称：天路转债

债券代码：188478　　债券简称：21天路01

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涉及诉讼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案件所处诉讼阶段：终审判决

●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西藏昌都高争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昌都高争”)为原告方

● 涉案的金额：12,575.86万元及诉讼费、保全费等相关合理费用

● 对上市公司损益的影响：本次诉讼案件为终审判决，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一、本次诉讼的基本情况及前期公告情况

因昌都高争与四川川煤第六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煤六建”)、浙江华钻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钻公司”)、第三人成远矿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远公司”)生态破坏责任纠纷，为维护合法权益，控股子公司昌都高争于2024年9月24日向西藏自治区昌都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涉案金额共计125,758,613.75元(不含诉讼费)。西藏自治区昌都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4年9月26日受理本案，并于2025年4月23日出具了《民事判决书》((2024)藏03民初4号)驳回原告请求。

昌都高争因不服一审判决，向西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请求依法撤销西藏自治区昌都市中级人民法院(2024)藏03民初4号民事判决书，请求改判二被上诉人连带向上诉人赔偿生态环境整治修复费用、赔偿罚款、支付律师费、鉴定评估费、熟料购买产生的运输费以及诉讼费、保全费等相关合理费用，西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已受理。

详见2025年6月14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http://www.sse.com.cn网站上的《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2025-032号)。

二、本次诉讼案件的进展情况

近日，昌都高争收到西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25)藏民终13号)，作出如下判决：

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二审案件受理费670.593元，由西藏昌都高争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负担。

本判决为终审判决。

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四、本次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本诉讼案件为终审判决，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五、备查文件

1、《西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

特此公告。

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19日

公司代码：600326　　公司简称：西藏天路

转债代码：110060　　转债简称：天路转债

债券代码：188478　　债券简称：21天路01

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西藏天路	600326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胡婷芳
电话	0891-6902701
办公地址	西藏拉萨市夺底路14号
电子信箱	xztlgf@263.net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2,227,819,387.96	12,818,089,407.28	-4.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768,680,149.98	3,844,757,618.93	-1.98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408,982,686.44	1,175,331,019.78	19.88
利润总额	-132,690,970.11	-92,936,080.59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1,892,210.32	-67,319,286.99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9,991,274.57	-108,144,449.88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153,269.86	47,796,328.89	283.2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5	-1.92	减少1.03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46	-0.0543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46	-0.0543	不适用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72,049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西藏建工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3.64	314,156,212	0	无		
西藏天海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38	58,144,678	0	无		
张武	境内自然人	0.49	6,500,000	0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0.48	6,388,868	0	无		
吴娜	境内自然人	0.45	6,020,006	0	无		
黄征	境内自然人	0.34	4,465,000	0	无		
吕卓	境内自然人	0.28	3,715,380	0	无		
于海燕	境内自然人	0.25	3,297,908	0	无		
郑维重	境内自然人	0.24	3,143,000	0	无		
洪锡坚	境内自然人	0.24	3,131,788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第一、第二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其他股东未知是否存在有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1年公司债券(第一期)(面向专业投资者	21天路01	188478.SH	2021-07-27	2026-07-29	309,800,000.00	5.15
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3年公司债券(第一期)(面向专业投资者	23天路01	138978.SH	2023-02-28	2028-03-02(实际兑付摘牌日：2025-03-03)	0.00	6.00
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25天路CP001	042580102.IB	2025-02-25	2026-02-26	500,000,000.00	3.38

反映发行人偿债能力的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53.65	55.03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1.68	1.99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2920　　证券简称：德赛西威　　公告编号：2025-062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注册稿)等相关文件更新财务数据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已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315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6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鉴于公司已于2025年8月12日披露了《2025年半年度报告》，根据《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等相关要求，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中涉及的财务数据及其他变动事项进行了同步更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文件。

公司将根据本次发行的进展情况，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18日

证券代码：002920　　证券简称：德赛西威　　公告编号：2025-063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公告

股东惠州市创新投资有限公司保证向公司提供的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5年6月7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惠州市创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创投”)因自身资金需求，计划在预披露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16,400,000股，不超过公司当前总股本(不含公司已回购专户股份)的3%。

惠创投于2025年7月9日至2025年7月29日、2025年7月30日至2025年8月6日通过大宗交易以及集中竞争方式分别减持公司股份合计3,868,400股与5,748,154股，上述权益变动分别触及1%的整数倍。具体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30日与2025年8月7日披露的《关于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5、2025-056)。

公司于2025年8月18日公司收到惠创投出具的《关于持有公司股份变动比例触及1%的告知函》，惠创投于2025年8月7日至2025年8月18日通过集中竞价以及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5,619,99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不含公司回购专户股份)的1.02%。本次权益变动后，惠创投持有公司股份121,462,99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1.89%，权益变动触及1%的整数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及权益变动情况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惠州市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	广东省惠州市惠城区江北文化一路2号大厦大厦二期7层
权益变动时间	2025年8月7日至2025年8月18日
权益变动过程	惠创投于2025年8月7日至2025年8月18日通过集中竞价以及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5,619,990股，持股比例由22.90%减少至21.89%，股份变动触及1%的整数倍。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承诺、计划一致，减持数量在减持计划范围内，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情况本次减持股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股票简称	德赛西威　　股票代码　002920
变动方向	上升□ 下降√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股、B股等)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不含公司回购专户股份)(%)
A股	5,619,990	1.02
合 计	5,619,990	1.02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其他 □	

3.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127,082,982	22.90	121,462,992	21.8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27,082,982	22.90	121,462,992	21.89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4.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公司于2025年6月7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45)。持股5%以上股东惠州市创新投资有限公司自预披露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16,400,000股，不超过公司当前总股本(不含公司已回购股份)的3%。 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违反惠创投此前所做出的相关承诺的情形。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 本次权益变动后，惠创投减持股份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后续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5.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6.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 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 3. 律师的书面意见 □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18日

证券代码：300693　　证券简称：盛弘股份　　公告编号：2025-065

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盛弘股份	股票代码	30069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胡天舜	杨宁	
电话	0755-88999771	0755-88999771